

周中明 著

紅樓夢的語言藝術

漓江出版社

红楼梦的语言艺术

周中明 著

漓江出版社

红楼梦的语言艺术

周中明 著

☆

漓江出版社出版

(南宁市河堤路14号)

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右江日报印刷厂印刷

开本850×1168 1/32 12.125印张 插页2 301千字

1982年10月第1版 1982年10月第1次印刷

印数1—20,400册

书号: 10256·35 定价: 1.32元

字字看来皆是血，
十年辛苦不寻常！

——《脂砚斋重评石头记》（甲戌本）

目 次

悲喜映照及其它

- 谈《红楼梦》语言艺术的整体美…………… (1)

质朴自然

- 谈《红楼梦》语言艺术的风格美…………… (20)

诗人、历史家和哲学家的三位一体

- 谈《红楼梦》语言艺术的哲理美…………… (37)

艺术皇冠上的明珠

- 谈《红楼梦》中对俗语的运用…………… (53)

文浅意深

- 谈《红楼梦》语言艺术的寓意美…………… (67)

情趣盎然

- 谈《红楼梦》语言艺术的生动性…………… (92)

怎样才“能使读者由说话看出人来”？

- 谈《红楼梦》人物语言的性格化…………… (116)

精当贴切，自然奇警

- 谈《红楼梦》中对比喻的运用…………… (142)

“只有一个词可以表现它”

- 谈《红楼梦》语言的准确性…………… (163)

“念在嘴里倒象有几千斤重的一个橄榄”	
——谈《红楼梦》语言艺术的含蓄有味	(186)
惜墨如金	
——谈《红楼梦》语言艺术的简洁美	(214)
行文似绘	
——谈《红楼梦》语言艺术的绘画美	(235)
诗情画意	
——谈《红楼梦》语言艺术的境界美	(269)
贵在写实	
——从续书对宝黛爱情悲剧的描写看曹雪芹的艺术独创性	(297)
《红楼梦》是怎样打破传统的思想和写法的？	(324)
历史性的辉煌贡献	
——略论《红楼梦》对中国古典文学的继承和发展	(351)
后 记	(378)

悲喜映照及其它

——谈《红楼梦》语言艺术的整体美

狄德罗说：“看完戏以后，我要获得的不是词句，而是印象。”“任何东西，假使不是一个整体就不会美。”①

《红楼梦》作为一部伟大的文学作品，它的美，也绝不仅仅是表现在一些词句上，更重要的是，它首先具有语言艺术的整体美——在悲和喜、动和静、冷和热、藏和露、疏和密、张和弛等方面，它的作者充分地运用和发挥了艺术的辩证法，使其达到对立统一，互相结合，彼此衬托，映照生辉的艺术效果。

悲 和 喜

我们知道，《红楼梦》写的是贾宝玉和林黛玉、薛宝钗的爱情婚姻悲剧，是从一个封建大家庭的盛衰，进而宣判了整个中国封建社会必然崩溃的大悲剧。这是它的基本主题。然而作家把这个悲剧的主题，却经常安排在喜剧的艺术氛围中加以表现。贾政的女儿贾元春被封为皇妃，奉旨省亲，贾政特地兴建了占地三里半的大观园。迎亲那日，“园内各处，帐舞蟠龙，帘飞彩凤，金银焕彩，珠宝争辉，鼎焚百合之香，瓶插长春之蕊，静悄无人咳嗽。贾赦等在西街门外，贾母等在荣府大门外。街头巷口，俱系围幕挡严。”等了好久好久，先是十来对红衣太监骑马缓缓地走

来，垂手站立，然后“方闻得隐隐细乐之声”，然后是一对对的仪仗队和捧着各种用具的太监过完，最后是这位尊贵的妃子驾到。这可算是《红楼梦》中贾府喜庆、繁华、显赫的鼎盛场面了。如同作者所说，要按“别书的俗套”，定“欲作一篇灯月赋，省亲颂”，对这“太平气象，富贵风流”来个绝顶的赞颂了。然而伟大作家曹雪芹，却从这富贵繁华的喜剧氛围中，揭开了一幕令人沉痛欲绝的悲剧：一面是“两阶乐起”，隆重举行喜庆会见的礼仪，一面却是——

贾妃满眼垂泪。方彼此上前厮见，一手搀贾母，一手搀王夫人，三个人满心里皆有许多话，只是俱说不出，只管呜咽对泣。邢夫人，李纨，王熙凤，迎、探、惜三姊妹等俱在旁围绕，垂泪无言。半日，贾妃方忍悲强笑，安慰贾母、王夫人道：“当日既送我到那不得见人的去处，好容易今日回家娘儿们一会，不说说笑笑，反倒哭起来。一会子我去了，又不知多早晚才来。”说到这句，不禁又哽咽起来。（第十八回）

在会见她父亲贾政时，也是：

又有贾政至帘外问安，贾妃垂帘行参等事。又隔帘含泪谓其父曰：“田舍之家，虽蚕盐布帛，终能聚天伦之乐；今虽富贵已极，骨肉各方，然终无意趣。”（第十八回）

在“时时细乐声喧”的大喜大庆中，伴奏的却是极痛极悲的“呜咽对泣”声。原来喜庆的是“富贵已极”，悲痛的却是个性自由和骨肉人情的丧失。那个时代，社会的主要矛盾，是广大人民反

封建、争自由与封建统治的矛盾，正是这个主要矛盾，导致了封建社会的必然灭亡。贾妃的悲痛是与这个社会主要矛盾相通的。在这样一个大喜大庆的场面，出现的却是矛盾、悲哀和沉痛，甚至连一个“富贵已极”的皇妃，都郁结着“终无意趣”的愤懑，发出了对“不得见人的去处”的诅咒。如此喜中见悲，便使人不由得不激动，寻味，对那个丧失人性的封建统治感到无比的愤慨和绝望。

如果说贾元春还只是个封建统治下有幸而又痛苦的驯服羔羊的话，那么，作品的主人公贾宝玉却是个令人赞颂的不屈的叛逆者了。这里，喜中见悲，悲喜映照，同样也取得了巨大的艺术效果。如第四十三回写凤姐过生日，“办得十分热闹，不但有戏，连耍百戏并说书的男女先儿全有，都打点取乐顽耍”。在这样举家喜庆，尽欢极乐的场面中，李纨突然提起：怎么少了个宝玉？这一提，作品马上转入了一个深悲极哀的场面，写“宝玉遍体纯素”，往七八里路外“冷清清”的荒郊，找到一个“水仙庵”后院的井台上，焚香含泪，祭起被逼投井自杀的丫鬟金钏儿来了。在这尽欢极乐、阖家喜庆的时刻，如同李纨、探春等众口一词所说的：“凭他什么，再没有今日出门之理。”可是宝玉竟出门了，而且竟是“遍体纯素”地出门了。这并不是出于巧合，而是如陪他去祭祀的书童茗烟所说：“我知道今儿咱们里头大排筵宴，热闹非常，二爷为此才躲了出来的。”与此同时，金钏儿的妹妹玉钏儿，也在“歌管之声中”，“独坐廊檐下垂泪”。如此喜中见悲，悲喜映照，正是强烈地说明了宝玉的心是与那穷欢极乐的人相背，而与这班被迫害被奴役的金钏儿、玉钏儿心心相连的，这就突出了贾宝玉的叛逆性格。

不仅喜中见悲，而且还有悲中见喜。喜中见悲，突出的是人们对封建统治的不满和叛逆；悲中见喜，则强烈暴露了封建阶级本身的荒淫和衰朽。贾敬信道服丹，突然烧胀而歿。噩耗传来，

作为贾敬儿孙的贾珍、贾蓉父子，特奉“天子”“额外恩旨”，回家尽孝殡殓，一路“店也不投，连夜换马飞驰”，一日四更天气，刚到都门，贾珍、贾蓉就下了马，“放声大哭，从大门外便跪爬进来，至棺前稽顙泣血，直哭到天亮，喉咙都哑了方住。尤氏等都一齐见过，贾珍父子忙按礼换了凶服，在棺前俯伏”。孝敬、悲痛，可谓极矣！然而，转眼之间，就在这个满“挂孝幔”的灵堂上，竟出现了这样的事：

贾蓉且嘻嘻的望他二姨娘笑说：“二姨娘，你又来了。我的父亲正想你呢。”尤二姐便红了脸，骂道：“蓉小子，我过两日不骂你几句，你就过不得了。越发连个体统都没了。还亏你是大家公子哥儿，每日念书学礼的，越发连那小家子飘坎的也跟不上。”……众丫头看不过，都笑说：“热孝在身，老娘才睡了觉。他两个虽小，到底是姨娘家。你太眼里没有奶奶了，回来告诉爷，你吃不了兜着走。”贾蓉撇下他姨娘，便抱着丫头们亲嘴，说：“我的心肝，你说的是，咱们俸他两个。”

（第六十三回）

这是怎样绝顶荒淫无耻的行径啊！须知，并不是贾蓉一个败类如此，整个封建统治阶级都糜烂和衰朽了，贾蓉为自己的辩护，就明显的透露了这个意思：“从古至今，连汉朝和唐朝，人还说‘脏唐臭汉’，何况咱们这宗人家。谁家没风流事，别讨我说出来。连那边大老爷这么利害，璉叔还和那小姨娘不干净呢。凤姑娘那样刚强，瑞叔还想他的账。那一件瞒了我！”（第六十三回）暴露封建阶级的荒淫衰朽，可以有各种各样的暴露法，曹雪芹却把它放在这个浓烈的悲剧氛围中，在泪痕未干、哭声犹荡、满挂孝幔的灵堂上，演出“孝孙”调戏姨娘、丫头的“喜

剧”，悲喜映照，把封建统治阶级荒淫透顶的腐朽本质暴露得深入骨髓，叫读者实在不能不嘲笑不止。

续作者高鹗也继承了曹雪芹这种悲喜映照的手法，他巧妙地把林黛玉的死，和贾宝玉与薛宝钗的成婚之禧，安排在同一天辰，一面是林黛玉的气绝身亡，“大家痛哭”，一面又“听得远远一阵音乐之声”，而正是这“音乐之声”葬送了纯洁优美可敬可爱的少女的生命。因此，这哭泣声中的音乐之声，音乐声中的哭泣之声，喜中见悲，悲中见喜，喜极悲绝，叫人真不忍听，不忍看；听了，看了，即使铁石心肠，心头又怎么能不激动啊。

在喜剧的艺术氛围中写悲，在悲剧的艺术氛围中写喜，悲喜映照，从而造成了不可抗拒的艺术魅力，叫人每读一次，都不能不沉思深省，刻骨铭心，好象受了一次洗礼，有思想上的深刻教益，又有精神上的莫大快感。这便由于曹雪芹在艺术创造上，善于运用悲和喜相结合的艺术的辩证法。

动 和 静

我国古典小说，渊源于民间艺人讲史说书的口头创作。因此，它在表现手法上，有个传统的特点：善于描写“动”，从人物自身富有特征性的行动中，去展示人物的内心世界，作家一般不直接地静止地对人物进行心理活动的解剖。《红楼梦》继承了我国这个传统的艺术手法，它力求通过人物自身的语言行动，把人物隐蔽、微妙、复杂的感情活现出来。如袭人在王夫人面前画策献媚，王夫人赞扬她“竟有这个心胸，想的这样周全。”可是作者并没有直接描写袭人的“心胸”如何，“想的”怎样“周全”，而完全通过袭人自己的语言把它活现出来了。她说：“论

理，我们二爷也得老爷教训两顿；若老爷再不管，将来不知做出什么事来呢。”这是把老爷管与不管作对比，说明事关重大。又说：“二爷是太太养的，岂不心疼。便是我们做下人的，伏侍一场，大家落个平安，也算是造化了。要这样起来，连平安都不能了。”这里把平安与不平安作对比，说明如果对宝玉不管，将来更要心疼。又说：“俗语说的：‘没事常思有事’，世上多少无头脑的事，多半因为无心中做出，有心人看见，当作有心事，反说坏了。”这里把无心与有心作对比，说明“只是预先不防着，断然不好”。又说：“那起小人的嘴有什么避讳，心顺了，说的比菩萨还好；心不顺，就贬的连畜生不如。二爷将来倘或有人说好，不过大家直过没事；若要叫人说出一个不好字来，我们不用说粉身碎骨，罪有万重，都是平常小事，但后来二爷一生的声名品行岂不完了。”这里把“心顺了”与“心不顺”作对比，把“有人说好”与“叫人说出一个不好字来”作对比，把我们粉身碎骨事小与二爷一生的声名事大作对比，说明“不如这会子防避的为是。”又说：“太太事情多，一时固然想不到。我们想不到则可；既想到了，若不回明太太，罪越重了。”这里把太太与自己作对比，把想不到与想到作对比，说明袭人的一番苦心。作者用如此集中、强烈、鲜明、生动的一系列对比的语言，显然是为突出袭人的奴才心理如何为主子“想的周全”而特意创造的一种语言艺术。它比作者静止地直接地作袭人的心理剖析，给人的印象和感染力显然要强烈得多。

贾宝玉与林黛玉的爱情，是最真挚的爱情。如果曹雪芹直接宣讲他们的爱情如何真挚，人们是很难完全相信的，即使相信了，也不会因为他们的爱，而引起自己感情的深深激动。这种激动读者心灵的强大的艺术魅力，也主要是来自人物自身的行动描写。请看，当众小厮“把宝玉所佩之物尽行解去”的时候——

林黛玉听说，走来瞧瞧，果然一件无存，因向宝玉道：“我给的那个荷包也给他们了？你明儿再想我的东西，可不能够了！”说毕，赌气回房，将前日宝玉所烦他作的那个香袋儿——才做了一半——赌气拿过来就铰。宝玉见他生气，便知不妥，忙赶过来，早剪破了。宝玉已见过这香囊，虽尚未完，却十分精巧，费了许多工夫。今见无故剪了，却也可气。因忙把衣领解了，从里面红袄襟上将黛玉所给的那荷包解了下来，递与黛玉瞧瞧道：“你瞧瞧，这是什么！我那一回把你的东西给人了？”林黛玉见他如此珍重，带在里面，可知是怕人拿去之意，因此又自悔莽撞，未见皂白，就剪了香袋；因此又愧又气，低头一言不发。宝玉道：“你也不用铰。我知道你是懒待给我东西，我连这荷包奉还何如？”说着，掷向他怀中便走。黛玉见如此，越发气起来，声咽气堵，又汪汪的滚下泪来，拿起荷包来又剪。宝玉见他如此，忙回身抢住，笑道：“好妹妹，饶了他罢。”

（第十七回）

只一荷包，作者用“铰”、“解”、“递”、“掷”、“抢”等动词，把宝黛爱情写得多么纤细入微、生色动人！黛玉的“铰”，从“赌气”之中，表现了她对宝玉爱情的执着、专一，不容有丝毫的亵渎。宝玉的忙“解”衣领、“解”荷包，“递”荷包，既写出了宝玉一时慌促的景象，又把宝玉对黛玉特别珍重、诚挚、深厚的爱情和盘托出，使黛玉真相大白，自悔莫及。不料宝玉又来一个“掷”，使黛玉本来已经平息的气，又“越发气起来”，她“拿起荷包来又剪，”这“怒之极，正是情之极”，②宝玉完全懂得这一点，因此他“忙回身抢住。”这个“铰”、“解”、“递”、“掷”、“抢”的行动过程，把黛玉褊妒多疑的性格，

从“赌气”到“自悔”再到“越发气”的微妙复杂心理，把宝玉那纯朴、憨厚、诚笃的性格，焦急、娇痴而又俯就的心理，刻划得是那样腾挪跌宕，令读者的心情也不能不随之回旋激荡，其艺术魅力，简直有铄石熔金之妙！

由此可见，人物自身的语言、行动描写，确实是最能把人物的精神面貌、内心世界，揭示得既鲜明、突出，又强烈、动人的；曹雪芹充分继承了我国古曲小说善于作“动”的描写的优良传统。但是，人物的内心世界，毕竟是很隐秘、微妙、矛盾、复杂的，仅用“动”的描写是不够的。作者曾说过宝玉对林黛玉“早存了一段心事，只不好说出来。”林黛玉明明为自己的婚姻恋爱而痛苦流泪，热泪还挂在脸上，宝玉问她：“怎么又哭了？”她却“勉强笑道：‘好好的，我何曾哭了！’”即使跟她最亲近的紫鹃，她也不肯吐露一句真情。紫鹃明明说到了她的心坎上，她却骂紫鹃“白嚼蛆”，甚至说紫鹃“疯了”，要“明儿回老太太退回去”。如此隐蔽复杂的感情，当然不可能完全靠“动”的描写——人物自身的语言和行动来表现，而必须同时运用“静”的描写——作家直接对人物心理活动的解剖。

当贾宝玉在人前颂扬黛玉为“知己”，而骂薛宝钗劝他讲经济学问为“混帐话”，并从此跟她“生分了”，这时，站在门外的——

林黛玉听了这话，不觉又喜又惊，又悲又叹。所喜者：果然自己眼力不错，素日认他是个知己，果然是个知己。所惊者：他在人前，一片私心称扬于我，其亲热厚密竟不避嫌疑。所叹者：你既为我之知己，自然我亦可为你之知己矣；既你我为知己，则又何必有金玉之论哉；既有金玉之论，亦该你我有之，则又何必来一宝钗哉！所悲者：父母早逝，虽有铭心刻骨之言，无人为我主张；况近日每觉神思恍惚，病已渐成，医者更云：

‘气弱血亏，恐致劳怯之症。’你我虽为知己，但恐自不能久待；你纵为我知己，奈我薄命何！想到此间，不禁滚下泪来。（第三十二回）

又喜又惊，又悲又叹，这是怎样一种矛盾复杂的心情啊！作家似乎把人物置于显微镜下，使我们对人物的内心世界，看得再细腻入微、准确清晰不过了。这是人物的行动描写所不可能达到的艺术效果。

《红楼梦》人物的内心世界，是那么丰富而明朗，强烈而动人，以致我们读了《红楼梦》，对它里面不少人物形象的了解和喜爱，仿佛胜过对自己周围的人的了解和喜爱。《红楼梦》所达到的这种艺术效果，是与曹雪芹在人物描写上运用动和静相结合的艺术辩证法分不开的；它不是如我国一般古曲小说那样，有“动”无“静”，而是既有“动”，又有“静”，“动”则使人物形象表现得强烈、鲜明，“静”则使人物心理描绘得细腻入微，动静结合，相辅相成，双璧生辉。这是曹雪芹对我国古典小说传统艺术手法的巨大发展。

冷 和 热

鲁迅先生说《红楼梦》之所以有很高的价值，“其要点在于如实描写，并无讳饰，和从前的小说叙好人完全是好，坏人完全是坏的，大不相同，所以其中所叙的人物，都是真的人物。”^⑨我体会这话的意思，主要是说他写出了人物性格的复杂性，如同“真的人物”一样复杂和生动。是的，“真的人物”是很复杂的，并非“好人完全是好，坏人完全是坏的。”但好人又毕竟是

好人，坏人毕竟是坏人。所谓写出人物性格的复杂性和真实性，绝不是故意美化坏人，给坏人涂脂擦粉，把好人写成精神分裂，给好人抹黑涂灰。这同样也不是“真的人物”。曹雪芹是怎样创造“真的人物”的呢？他有鲜明的思想倾向，有强烈的爱憎，但他不把这种倾向和爱憎赤裸裸的宣讲出来，而是埋藏、融和、贯串在人物的性格里，通过艺术描写上的冷中见热，热中见冷，冷热相生，使人物性格既真实、复杂，又在本质上好坏分明。

林黛玉对贾宝玉的爱，是真挚的，炽热的，但她的炽热的爱，通常却是通过“冷”来表现的。宝玉听宝钗的话不喝冷酒，喝热酒，黛玉为什么要当众奚落他呢？奚落，看来是“冷”，而人们从中感受到的，却是她对宝玉炽热的爱，爱到近乎自私、莫名嫉妒的炽热。当黛玉确信宝玉是真诚爱她的“知己”，而又喜又惊又悲又叹，“不禁流下泪来”的时候，恰好被宝玉看见了，“禁不住抬起手来替她拭泪。林黛玉忙向后退了几步，说道：‘你又要死了。作什么这么动手动脚的！’”这里好象表现了黛玉态度的“冷”，其实正是为了更有力地表现她的“热”。看，作者接着又写“宝玉笑道：‘说话忘了情，不觉的动了手，也就顾不的死活。’”林黛玉道：‘你死了倒不值什么，只是丢下了什么金，又是什么麒麟，可怎么样呢？’”一句话又把宝玉说得“筋都暴起来，急的一脸汗”，这时林黛玉竟同样“禁不住近前伸手替他拭面上的汗”。人来替我拭泪，则“忙向后退”，表现得很“冷”，“冷”到甚至出口伤人；一会儿却自己伸手替人拭汗了，表现得又很“热”，“热”到把刚刚还遮裹得密密的封建礼教的面纱，一下子便撕掉了。这真是冷中见热，冷热相生，其热才更胜十分呢。

贾宝玉被贾政毒打得几近丧命，王夫人、贾母、凤姐、薛姨妈、宝钗、香菱、袭人、史湘云都赶来了，作者唯独不让林黛玉来，等“混了半日”，一切“调停完备”，薛宝钗又第二次送药

来了以后，林黛玉才来了。看来好象林黛玉比薛宝钗对贾宝玉要冷淡得多，其实这正是为了表现林黛玉对贾宝玉异乎寻常的热爱。她一来，就“只见她两个眼睛肿的桃儿一般，满面泪光”。可见她不是不知道宝玉挨打，更不是不热心来看他，而是她感到比打在自己身上还要悲痛，悲痛得以致不能立即行动，经过一阵抑制之后，她才能走到宝玉面前。见了面，“心中虽有万句言词，只是不能说得半句。半日，方抽抽噎噎的说道：‘你从此可都改了罢’。”粗看这话也是寡情薄意，细嚼则情浓意蜜，炽热无比，是冷中见热，其热百倍。贾宝玉当然是能体会的，所以他马上斩钉截铁地回答她：“你放心。别说这样话。我便为这些人死了，也是情愿的！”

早在贾宝玉正被贾政要“狠命着实打死”的当儿，王夫人是首先赶出来护持的。她不但又哭又闹，“抱住板子”，而且“爬在宝玉身上”，宣称：“既要勒死他，快拿绳子来，先勒死我，再勒死他。”竟不惜以自己的性命相护了，还不是对宝玉“热”到白热化的爱么？其实作家用的正是热中见冷的手法。作者用王夫人自己的话说，“我如今已将五十岁的人，只有这个孽障，必定苦苦的以他为法，我也不敢深劝。今日越发要他死，岂不是有意绝我！”“因哭出‘苦命儿’来，忽又想起贾珠来，便叫着贾珠哭道：‘若有你活着，便死一百个我也不管了’。”看！原来他爱的是“我”，是封建大家庭传宗接代的阶级利益，而对宝玉这样的亲生儿子，却认为“便死一百个”，也可以“不管”的，我们看了实在不能不惊叹：天下竟有这么冷酷的父母心！作者就是这样从王夫人对宝玉态度的极“热”中，写出了她内心的极“冷”，如此热中见冷的描写，是多么深刻、真实而又生动地揭示了王夫人复杂性格的本质啊。

贾宝玉被打伤后，薛宝钗不但是最先赶到现场的人物之一，而且当她跟众人一起散了之后，不久又独自“手里托着一丸药走